

## 广东通力定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东通力定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 利润分配预案

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本公司 2017 年度实现的合并净利润为 30,054,065.94 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 30,265,034.99 元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母公司利润分配以母公司财务报表为依据。通力定造母公司按净利润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，2017 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36,033,346.97 元，资本公积余额为 85,278,628.81 元，盈余公积金额为：4,614,816.33 元。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股本的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。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

分配利润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分派现金 1 元（含税），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；以未分配利润向优先股股东每 10 股分派现金股息 3.863014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登记结果为准。

该方案实施之后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。

## 二、其他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通力定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  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通力定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